

6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如有）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如有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网络信息安全整改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网络信息安全整改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信息传输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晟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4352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44.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江苏晟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7日